



促进杭州文化与科技深度融合的路径研究

□ 文 / 张红霞 杭州图书馆

当前,文化与科技的交融日益广泛和深入,科技已渗透到文化产品和服务创作、生产、传播、消费的各个环节,成为文化发展的重要支撑和引擎。

杭州是全国首批“国家级文化与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城市,相关工作一直走在全国前列。2022年8月18日,杭州市委文化工作会议隆重召开。浙江省委常委、杭州市委书记刘捷在会上强调,要“推进文化兴业,在迭代产业体系、提升发展能级上先行”“全面构建文化建设‘158’体系,大力推进全域文化繁荣全民精神富有,加快打造一流历史文化名城”。

新形势下,回顾总结全市文化与科技融合工作的发展现状,客观分析存在的问题和短板,并有针对性地提出发展路径和对策建议,具有积极的现实意义。

杭州文化与科技融合发展的做法和成效

多年来,杭州宣传、科技、文旅等职能部门和区、县(市)协作配合,出台举措,加大投入,推动文化与科技融合发展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园区基地数量全国领先。杭州有“国家级文化与科技融合示范基地”5家,居副省级城市第一。杭州“国家文化与科技融合示范基地”2021年度评价结果为优秀,列全国第一。之江文化产业带、大运河(杭州段)文化产业带等重大产业平台建设进展顺利,华数产业园全国新媒体播控中心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咪咕数媒承担建设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出版融合发展重点实验室。中国首个“中国网络作家村”落户杭州,良渚数字文化社区等陆续开园。

特色行业发展势头强劲。2021年,杭州数字内容产业增速达9.3%,连续7年增速高于全市GDP增幅。数字内容、动漫游戏、影视等优势行业持续发力,本土影视作品屡获全国“五个一工

程”奖等行业领域重量级奖项。2021年,内容创作生产、创意设计服务、新闻信息服务等行业规上文化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合计约7281亿元,占全市规上文化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的88.7%,平均增速达13.1%。据清华大学发布的《中国数字内容产业发展指数与评估报告(2021)》,在中国数字内容产业城市发展指数排名中,杭州位居第四。

头部企业培育成效明显。宋城演艺、华策影视、华数传媒多次入选“全国文化企业30强”。咪咕数媒、大丰实业入选单体类国家文化与科技融合示范基地。电魂网络被中国软件协会评为2018中国软件行业最具影响力企业。网易雷火、电魂网络等5家企业入选“2019—2020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佳平影业、奥光汝恩动漫等14家企业入选浙江省成长型文化企业和省创新型数字文化企业。每日互动、兑吧集团、米奥兰特等企业先后上市。杭州数字内容企业领军阵营不断壮大,成功引进喜马拉雅浙江总部、国家短视频基地、中文在线区域总部。

文化科技专业人才集聚。深入实施市校合作战略,中国美术学院视觉中国协同创新中心、浙江大学国际设计研究院、杭州师范大学文化创意学院等机构每年向全

市培育输送专业技能人才超1000名。积极推进“文创人才梯队培育计划”,围绕数字内容IP、数字媒体等领域举办文创企业领军人才培养班、文创企业新锐人才培养班、创意引擎研习营、创意力量大讲堂等培训活动30期(次),年培训各类文化产业人才约3000名。截至2021年底,杭州已通过中国网络作家村、艺创小镇等项目成功引进一批数字内容产业专家人才,其中中国网络作家村签约作家212人。

数字文化场景创新应用。探索“云上办会”模式,先后成功举办中国数字阅读大会、云上动漫游戏产业交易会等活动,其中2021云上动漫游戏产业交易会共举办“一对一”线上洽谈965场,累计发布项目80余个,涉及金额近20亿元。对照浙江省数字文化系统建设方案要求,细化文化跑道和应用设置,围绕理论引领、舆论引导、文化惠民、文旅融合、文明培育5条跑道,谋划开发了10个市级场景和40余个区、县(市)级场景。目前,浙江省数字文化系统已评选3批优秀应用共计40个,杭州有文化优享、文创e点通等5个应用入选,入选总數位居全省第一。“一键借阅”杭州地区公共图书馆线上服务一体化



平台被评为杭州市“民呼我为”最佳实践案例,作为2021年浙江省数字赋能新业态新模式典型平台在全省推广,入选浙里办首批50件关键小事。

相关工作存在的问题与瓶颈

杭州文化科技融合工作虽然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和瓶颈。

思想认识有待提升。目前文化与科技的加速融合已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前景和潜力,但从调查情况来看,文化部门与企业的科技意识不强,科技部门与企业对文化的了解有待提高,科技与文化各自发展、融合不够的问题仍较为突出。职能部门对文化与科技融合发展的规律、特点、途径等问题的认识还比较模糊,对加快促进文化与科技融合的重要性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工作机制有待完善。为促进文化与科技融合,杭州在建立工作机制方面进行了一些有益探索,但总体来看,这与杭州建设全国数字文化产业创新发展示范地的战略目标还不适应。加快建立完善工作机制,为文化科技融合提供强大的体制机制保障,已成为下一步工作中亟须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

原创能力有待加强。与国内外先进城市相比,杭州在文化与科技融合原创作品的持续开发与市场推广方面,都还有不小的提升空间。

扶持政策有待优化。文化与科技的深度融合,离不开政府的主导与推动,需要政策的引导和扶持,从而达到“四两拨千斤”撬动大市场、拉动文化消费的功效。从目前来看,杭州对文化科技融合给予了一定的政策扶持,但在扶持的力度、税收的优惠、知识产权的保护等许多方面还存在着明显不足,已成为制约下一步工作的瓶颈问题。

场景应用有待深化。作为文化与科技融合的创新成果,全市的数字文化系统建设目前正在紧锣密鼓地推进之中,并取得了一定成效,也开发推出了一批场景应用。但总体来看,这些场景应用还存在着进展不平衡,部分应用“建归建、用归用”,对核心业务重塑不够以及实战实效水平有待检验等问题。

杭州文化与科技深度融合的路径思考

促进文化与科技深度融合,杭州有优势、有条件、有需求,更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具体来说,建议重点围绕“五个聚焦”,着力做好“五个一批”工作。

聚焦首位度,塑造一批优势业态

结合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良渚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西湖世界爱情文化公园以及宋韵文化传世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深度挖掘杭州图书馆、博物馆、杭州书房等公共文化空间以及代表性非遗资源,借助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大数据、互联网直播等技术手段,以虚拟化、可视化、互动化为方向,推出一批现象级的文化综艺、文旅演艺节目和爆款文创产品,打造系列数字文化IP,创造和满足新的文化消费需求。积极培育云音乐、数字影视、互动新媒体、移动多媒体等新兴视听行业,壮大数字娱乐、数字传媒、数字出版、网络文学等行业。

聚焦集聚度,提升一批项目平台

全面推进公共文化数智提升工程,持续推进数字文化馆、智慧图书馆等项目建设,构筑面向未来的数字公共文化服务新图景。结合未来社区、未来乡村建设,推动杭州书房、城市书房、文化驿站等城市文化新空间提档升级,加快构建“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建好用好“杭州文旅一张图”“杭州文旅一码通”,助力数字文旅实现新发展。加快推进之江艺术长廊、中国(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区、之江编剧村、中国网络作家村、数字文化社区等重点平台、特色小镇(街区)和文化街区建设,进一步提升平台的创意创新和辐射带动功能。

聚焦贡献度,壮大一批实力企业

鼓励支持文化单位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加快数字化转型,开展文化直播、电商直销、线上办展等活动,组织认定首批杭州市文化直播平台,推动文化单位在疫情防控形势下积极探索发展新路子。坚持扶优扶强,推动有实力的数字内容企业上市(挂牌)交易。推进数字

内容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工作。着力引进一批实力强、行业首位度高、带动作用明显的数字内容企业(总部)落户杭州。

聚焦外联度,建好一批窗口平台

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借力杭州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城市建设,认定一批数字内容服务贸易重点企业、平台和项目。以“国际化”为突破口,以数字文化为重点,办好“亚洲之光”艺术节、中国戏剧节、中国数字阅读大会、中国国际网络文学周、中国国际动漫节、杭州文博会、短视频大会等重点文化活动。鼓励“新杭线”等本土展览品牌赴外参展,建好用好杭州英国文化创意产业交流中心平台,引进国际优秀文化项目落地。

聚焦实效度,深化场景应用

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能导向,以大场景建设为目标,以整合集成为手段,加大市级重点应用场景的集中攻坚力度和实战实效,定期开展场景路演评选,力争成为全省数字文化系统最佳应用场景。及时总结提炼重点应用改革创新实践,加快形成集实践、理论、制度于一体的成果体系。持续推进市、区(县)两级加强与省级应用场景的贯通对接,重点突出数据贯通、功能贯通。

加强文化与科技深度融合的对策建议

加强组织领导。建议宣传、科技、文旅、教育、财政、金融等部门加大统筹协调,形成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把文化与科技融合工作纳入科技和宣传文化部门发展规划,研究制订专项行动计划,明确文化与科技融合的“路线图”。积极发挥政协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作用,广泛凝聚文化与科技融合的共识。

壮大市场主体。企业单位是文化与科技融合的主体,也是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转型升级的主体。应鼓励文化企业单位加大研发投入,支持其开展技术攻关,深化以企业为主体的产学研协同创新。加强企业联动和产业链协同,加大中小科技型文化企业培育力度,形成大型骨干文化企业引领、中小科技型文化企业配套补充的科技

文化融合创新企业集群。弘扬企业家精神,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形成有利于创新创造的市场条件和社会环境。

鼓励创业创新。贯彻落实《关于高水平推进全域文化繁荣全民精神富有高质量建设一流历史文化名城的实施意见》,整合金融、人才建设、项目用地、税收优惠等方面政策,为全市文化与科技融合提供保障。鼓励企业建立企业研发中心、技术中心,与浙江大学、中国美术学院、浙江工业大学等高校及相关科研院所联合建立研发机构,加强技术服务平台、产业技术开发平台、专业人才培养平台的资源共享,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大力实施“文化+互联网”,利用新技术、新渠道、新模式进行创意、制作和商业化运作,推动文化生产方式、传播方式和消费模式系统创新。

强化人才支撑。加强与浙江大学、中国美术学院、浙江音乐学院、浙江传媒学院等高校合作,支持文艺院校和文化科技融合交叉学科建设,探索文化科技人才定向委派机制。聚焦文化艺术、新闻出版、影视动漫、创意设计和现代演艺等重点领域,进一步加大对高层次文化科技人才及团队的引进力度。继续实施文化名家引育、青年文艺家发现计划、“杭州文旅千人推广计划”等人才专项计划,创新文化科技人才评价机制。联合人社、教育等部门,通过举办招聘会、开展培训实训等形式,扩大文化科技人才就业渠道。■

